

峨边彝族自治县教育局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按照县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重点工作安排，我局组织开展 2022 年部门整体、项目、政策支出绩效评价，形成县教育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具体如下：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峨边彝族自治县教育局及下属单位共 33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32 个。机关设综合股、教育股（职民教股、安全管理股）、政工人事股、基建财务核算股（学生资助中心）等 4 个科室。纳入整体绩效自评的单位除机关外，还包括峨边彝族自治县教师进修校、四川省峨边中学、峨边彝族自治县城区第二小学、峨边彝族自治县幼儿园、峨边彝族自治县县街小学、四川省峨边彝族自治县新林初级中学、峨边彝族自治县沙坪镇中心小学、峨边彝族自治县大堡镇中心小学、峨边彝族自治县大堡初级中学、峨边彝族自治县毛坪初级中学、峨边彝族自治县勒乌乡中心小学、峨边彝族自治县新场乡中心小学、峨边彝族自治县五渡镇中心小学、峨边彝族自治县新林镇中心小学、峨边彝族自治县职业高级中学校（职教中心）、四川省峨边民族中学、峨边彝族自治县平等乡中心小学、峨边彝族自治县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峨边彝族自治县哈曲乡中心小学、峨边彝族自治县宜坪

乡中心小学、峨边彝族自治县白杨乡中心小学、峨边彝族自治县五渡初级中学、峨边彝族自治县黑竹沟镇中心小学、峨边彝族自治县杨村乡中心小学、峨边彝族自治县万坪乡中心小学、峨边彝族自治县东风学校、峨边彝族自治县杨河乡中心小学、峨边彝族自治县红花乡中心小学、峨边彝族自治县西河初级中学、峨边彝族自治县毛坪中心小学、峨边彝族自治县金岩乡中心小学、峨边彝族自治县觉莫中心小学等 32 个二级预算单位（以下简称县教育局及所属预算单位）。

（二）机构职能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拟订全县教育工作的政策并监督实施。
2. 拟订全县教育体制改革政策、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各类教育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负责教育系统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发布工作；指导教育信息化建设工作。
3. 负责本部门教育经费的统筹管理，参与拟订筹措教育经费、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的政策和措施，监督全县教育经费的筹措和使用，指导管理国（境）外教育援助、教育贷款和教育合作项目的执行。提出有关教育收费项目和标准的意见，配合物价、财政部门规范学校收费行为，治理各种乱收费。负责全县勤工俭学管理工作。
4. 负责义务教育的宏观指导与协调，推进全县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推进基础教育教学改革，全面实

施素质教育。综合管理各类教育机构举办的学历教育；按管理权限上报或直接审批学校的设置、更名、撤销与调整；负责对社会力量办学机构的审核、监督和管理；编制各类招生计划；负责高中阶段教育的学籍管理工作；指导并审定地方教材、校本教材的编写、使用工作；指导学校的教育教学改革和示范学校建设；指导少数民族教育工作，协调对少数民族地区的教育援助。

5. 指导全县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德育、教学、体育卫生与美育工作、劳动技术教育、国防教育和安全稳定工作。配合有关部门保护未成年学生身心健康，保护未成年学生的合法权益。

6. 主管全县教师工作，负责规划并指导全县教师队伍建设；根据编制标准，指导各类学校核定教职工编制和岗位设置；负责中小学教师资格认定、招聘录用、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评审、培养培训、继续教育和考核管理；指导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和人事、分配制度改革。

7. 协调管理全县中小学校长的选拔、任用、培训；具体承办管理权限范围内学校领导干部的考核任免工作。

8. 统筹管理全县各级各类学校的学历教育考试工作；组织各级各类学校的招生工作；承担市大学中专招生委员会和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9. 规划并指导全县教育科研和教育科研成果的推广工作，管理全县教育情报、技术装备、远程教育的规划与发展

建设工作。

10. 统筹管理并协调全县教育系统的外事工作；承办教育系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及与港、澳、台地区的交流与合作。

11. 管理全县中小学（幼儿园）及其它直属事业单位；指导有关教育的学会、协会、研究会、基金会等教育社团组织的工作。

12. 指导以就业为导向的职业教育的发展与改革，指导中等职业教育教材建设和职业指导工作，组织实施民族地区免费中等职业教育工作。

13. 统筹规划、综合管理全县民办教育，规范民办教育办学秩序，促进民办教育事业健康发展。

14. 统筹和指导全县教育督导工作，负责组织和指导中等及中等以下教育的督导检查和评估验收工作，指导基础教育发展水平和质量的监测工作。

15. 负责教育行政复议的办理和行政诉讼的应诉工作；负责教育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负责教育行政许可及相关行政服务信息共享工作；负责处理行政审批、综合行政执法等部门提出的事中事后监管建议意见。

16.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概况

2021年，教育局及所属预算单位编制共1210个，其中：行政编制12个，事业编制1197个，工勤编制1个。年末实有2042人，其中：在编在岗1267人，临聘675人，劳务派遣

遣 100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 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1 年度教育部门年初预算收入总额为 21349.1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财政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319.13 万元、事业收入 30.00 万元。2021 年度教育部门决算收入总额为 39044.6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财政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7523.5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97.00 万元、事业收入 24.11 万元。

(二)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教育部门支出总额为 37543.97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 29273.92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5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52.4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87.27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497.00 万元、农林水支出 341.60 元、住房保障支出 1869.17 万元、其他支出 12.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7205.75 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 部门预算管理情况

峨边彝族自治县教育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四川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等各项法律法规规定，建立健全相关管理制度，不断完善预算管理，强化预算监督，全面增强依法理财、科学理财本领。不断完善资金分配、使用和预算管理等制度体系，提高预算精细化管理水平。

预算编制严格按照国家预算法和财政部门相关规定并结合教育实际执行。各项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确保预算编制的完整性。预算管理以监审、监控、监督为着力点，切实做到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考核，从严控制预算调剂事项，建立全覆盖、全过程、全方位的教育经费监管体系。牢固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理念，将绩效管理范围覆盖所有财政教育资金，并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不断完善和细化可操作、可检查的绩效管理措施办法，建立健全体现教育行业特点的绩效管理体系。紧密结合教育事业发展，优化绩效目标设置，完善绩效目标随同预算批复下达机制。对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教育局高度重视预算执行，对上级转移支付专项预算做到按规定时限分配，资金分配符合项目资金管理要求，部门预算按进度有序执行。2021年，教育局共申报年初部门预算21349.1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866.80万元、项目支出3482.33万元。截至评价时点，预算完成情况良好，重大绩效目标基本完成。

（二）项目预算管理

2021年年初部门预算共编制申报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营养餐用补助、贫困大学生资助项目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23个，投入资金10352.76万元，其中：中央资金3037.6万元，省级资金1777.77万元，县本级资金5537.39万元。项目支出按照“规范管理、

专款专用、注重绩效”的原则，严格遵守各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及相关财政规章制度有关规定、程序及要求，严格执行市财政局批复的项目及预算，确保了资金使用效率及效果。

1. 全面落实各项民生政策，做到“应补尽补、应免尽免”。

(1) 落实从学前教育到高等教育的资助政策，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及时、足额得到资助。2021年全县减免各级各类学校学生学费 23739 人，减免资金 2159.56 万元。其中：学前教育保教费 5350 人，资金 398 万元（中央 42 万元，省级 240 万元，县级 116 万元）；义务教育公用经费 16877 人，资金 1502 万元（中央 1185 万元，省级 261 万元，县级 56 万元）；中职“9+3”补助 463 人，资金 127.16 万元（县级 127.16 万元）；免除普通高中学费及教科书 1049 人，资金 132.4 万元（省级 83 万元，县级 49.4 万元）。资助各级各类学校学生 27322 人，资助资金 1946.11 万元。其中为 17001 人次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提供生活补助，补助资金 913.08 万元（中央 438 万元，省级 198 万元，县级 277.08 万元）；资助普通高中生国家助学金 1148 人次，资金 112.4 万元（中央 93.6 万元，省级 12 万元，县级 6.8 万元）；资助中职学生助学金 874 人次，资金 141.67 元（中央 59.3 万元，省级 16.8 万元，县级 65.57 万元）；建档立卡中职贫困学生生活补助 834 人次，资金 39.6 万元（省级 25.79 万元，县级 13.81 万元），建档立卡贫困户本专科学生资助 249

人次，资金 99.6 万元（省级资金 70.18 万元，县级资金 29.42 万元）；少数民族大学生奖学金及圆梦工程资助 849 人次，资助金额 224.4 万元（县级资金 224.4 万元）；为 6367 人发教育扶贫救助基金 415.36 万元（县级资金 415.36 万元）。

（2）实施农村义务教育营养改善计划补助。我县义务教育营养餐改善计划地方试点区县，按照每生每天 4 元（2021 年秋季学期起调整为 5 元）标准予以补助，全年按 190 天计，共补助 20103 人，其中：义务教育学生 16877 人，一村一幼儿童 3226 人。补助资金 1703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1101 万元，省级资金 229 万元，县级资金 373 万元（一村一幼资金 266 万元）。

（3）实施义务教育免费提供作业本。义务教育学生按小学每生每年 30 元、初中每生每年 40 元标准进行全县统一采购。全年为 16877 名义务教育学生免费提供作业本，累计投入资金 50.54 万元，其中：省级资金 30 万元，县级资金 20.54 万元。

2. 强化教师队伍建设，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保障在编人员每月工资及时足额发放到位的，同时对一村一幼辅导员、政府购买劳务服务、临聘教师工资、特岗教师工资、顶岗实习生活补助等编外人员工资及时足额发放，全年发放编外人员工资 1434.43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178 万元，省级资金 628.8 万元，县级资金 627.63 万元。村幼辅导员及代课教师生活补助 810.8 万元，其中省级资金 628.8 万元，县

级资金 182 万元；临聘教师工资 144.6 万元全由县级资金解决；政府购买劳务服务投入资金 251.43 万元全由县级资金解决；特岗教师工资投入 227.6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178 万元，县级资金 49.6 万元。

3. 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学环境。2021 年加大对学校校舍改扩建、校园文化提升打造等项目投入资金 2757.04 万元。其中：县街小学校园文化打造投入 48.35 万元，职教中心二期工程投入资金 341.5 万元，毛坪中心校教学用房及综合楼工程投入资金 297 万元，平等中心校后山治理及综合楼工程投入资金 400 万元，白杨小学教学楼工程款投入资金 58.18 万元，新林中学综合楼及运动场工程投入 67.82 万元，工程前期费用投入资金 79.19 万元，金岩小学等 13 宗地有偿使用费 1465 万元。

4. 实施教育质量提升项目，促进教育教学质量迈上新台阶。投入 484.54 万元（高中增量绩效管理经费 273.96 万元，职中安全管理费 50 万元（2 年），职中外聘教师津贴 36.77 万元（2 年），教学质量检测试卷成本费 20 万元，顶岗实习学生生活补助费 103.81 万元），强化教育教学过程管理，促进教学质量稳步提升，2021 年高中阶段教育学校招生考试报名人数为 1556 人，高中录取 406 人，中职录取 1010 人。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报名 798 人，其中文科 343 人，理科 288 人，对口高职 167 人，共录取 694 人，其中本科 197 人，专科 494 人（含高职单招提前录取 225 人），预科 3 人。

5. 对标推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接续乡村振兴工作。投入 37.09 万元，选派 10 名教师驻村帮扶，持续落实好大堡、红旗等 2 镇 3 村联户帮扶工作。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应入尽入，控辍保学实现动态清零，教育资助实现从学前到高等教育的全覆盖，对标落实好联系脱贫户防返贫排查和收入达标测算。

（三）结果应用情况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是深入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基本前提，是增强资金绩效观念、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合理配置公共资源、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的重要手段。我们将高度重视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工作，充分发挥绩效评价以评促管效能，积极探索和建立一套与预算管理相结合、多渠道应用评价结果的有效机制，努力提高绩效意识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一是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年安排项目支出资金的重要依据，为预算编制提供参考依据。二是利用绩效评价结果，促进市教育局及所属预算单位增强责任和效益观念，提高财政资金支出决策水平、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果。三是对绩效评价结果中存在的问题，督促整改措施落实，相应调整工作计划、绩效目标，进一步加强项目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四是通过绩效评价结果了解资金的配置是否合理，是否发挥了应有的作用，支出规模是否适当，总结经验和教训，进一步改进工作，提高财政资源的配置效率。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

县教育局认真编制部门预算并严格执行，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加强财务和资产管理，推进财务公开，实行“阳光财务”，依法接受财政的监督。部门预算的有效执行，有力推进了教育事业发展和教育质量提高，取得良好成绩，群众对教育的满意度不断提高。按照 2021 年部门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得分 97 分，评价结果：优

(二) 存在的主要问题

1. 预算资金使用统筹力度有待加强。部分专项资金由于财政指标拨付不及时、项目单位前期实施工作准备不足、项目实施进展迟缓，导致财政专项资金使用绩效欠佳。
2. 财务管理有待进一步规范。部分学校账务核算、项目管理、预算管理、资金管理、资产管理等方面仍存在管理不够规范的问题，学校财务管理有待加强。
3. 个别项目实施过程预见性不够，对各种有碍项目实施的主客观因素带来的困难估计不足。基建项目及设备采购项目环节繁多、程序复杂，项目单位对流程不熟悉，主观努力和实际效果存在差异。在项目招投标环节，因各种主客观因素影响，流标情况时有发生，影响项目正常开工，错过了寒假和暑假这两个校内基本建设和校舍及设备设施维修实施的有利时机，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进度缓慢，形成资金结转。
4. 基建项目受土地落实、城市规划调整、房屋拆迁等不

可控因素影响严重，工程无法按时开工，形成资金结转。

（三）改进建议

1. 切实加强项目预算编制前期调研、论证，充分考虑各种有碍项目实施的客观因素的影响，提高项目预见性。
2. 要切实抓住寒假和暑假这两个实施的关键时段，确保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按计划如期完成，减少项目资金结转。
3. 及时推动采购项目的开展，充分了解、熟悉政府采购相关环节要求，要为解决招标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各种问题留有足够的空间，防止因时间紧迫而导致资金不能及时支付的情况发生。

附件：2022 年县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峨边彝族自治县教育局

2022 年 7 月 18 日

2022 年县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计分标准	评价方式		评价属性		自得分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整体评价	样本评价	定性评价	定量评价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70分)	制度管理(6分)	制度建设	6	评价部门绩效管理相关制度是否健全	<p>1. 建立具体的操作规程或实施细则，细化落实职责分工和业务流程，得 2 分，否则不得分。</p> <p>2. 将重要绩效管理事项纳入党组（委）会（办公会）研究决策范围，得 1 分，否则不得分。</p> <p>3. 单位内控制度健全（含预算管理、收支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建设项目管理、合同管理等），得 3 分，否则酌情扣分。</p>	√	√	√	√	6	

目标管理(30分)	目标制定	15	评价部门绩效目标是否要素完整、细化量化并集体决策。	1. 绩效目标编制要素完整的，得 5 分，否则酌情扣分。 2. 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的，得 5 分，否则酌情扣分。 3. 评价部门绩效目标纳入部门党组（委）会（办公会）集体决策范围的得 5 分，否则不得分。 有项目绩效目标的部门（单位），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编制质量打分，无项目绩效目标的部门，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打分。	√	√	√	√	15
	目标实现	15	评价部门绩效目标实际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	以项目完成数量为核心，评价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偏离度，单个数量指标实际完成未达到预期指标或超过预期指标 30%以上的，均不计分。该项指标得分=达到预期值的数量指标个数/全部数量指标个数（即评价选取的项目绩效目标包含的所有数量指标）*12	√	√			13

动态 调整 (14 分)	支出 控制	5	部门公用经 费及非定额 公用支出控 制情况。	计算部门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中“办公费、印刷费、水 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等科目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偏差程 度， 预决算偏差程度在 10%以内的，得 5 分。偏差度在 10%-20%之 间的，得 2 分，偏差度超过 20%的，不得分。		√		√	5	
	及时 处置	4	评价部门开 展绩效运行 监控后，将 绩效监控结 果应用到预 算调整的情 况。	1. 当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不为零时，指标得分=退回财政 低效无效资金 ÷ (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 *4 。 2. 当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与结余注销额均为零时，得满 分。		√		√	4	

	执行进度	5	评价部门在6、9、11月的预算执行情况。	部门预算执行进度在6、9、11月应达到序时进度的80%、90%、90%，即实际支出进度分别达到40%、67.5%、82.5%。6、9、11月部门预算执行进度达到量化指标的分别得1、2、2分，未达到目标进度的按其实际进度占目标进度的比重计算得分。	√			√	4	
完成结果	预算完成	10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年终预算执行情况。	部门预算项目12月预算执行进度达到100%的，得10分，未达100%的，按照实际进度量化计算得分。	√			√	10	
(20分)	资金结余率(低)	5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年终资金结余情况。	部门预算项目资金结余率小于0.1的项目数/部门预算项目总数*5	√			√	5	

		效无 效 率) 违规 记录									
		根据审计监 督、财政检 查结果反映 部门上一年 度部门预算 管理是否合 规。	5	依据评价年度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出现部门预算管理方面违纪违规问题的，每个问题扣 0.5 分，直至扣完。		√		√	5		
绩效 结果 应用	内部 应用 (6)	内部 预算 挂钩	6	部门内部绩 效结果与预 算挂钩情况	将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绩效自评纳入考核体系，建立对内设 机构和下属单位预算与绩效挂钩机制的，得 6 分，否则酌情 扣分。		√	√	6		

(20分)											
信息 公开 (4分)	自评 公开	4	评价部门是否按要求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情况向社会公开。	按要求将相关绩效信息随同决算公开的，得4分，否则不得分。		√		√		4	

整改反馈 (10分)	问题整改	5	评价部门根据绩效管理结果整改问题、完善政策、改进管理的情况。	针对绩效管理过程中（包括绩效目标核查、绩效监控核查和重点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进行整改，得 5 分，否则酌情扣分。	√	√	√	5
	应用反馈	5	评价部门按要求及时向财政部门反馈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反馈应用绩效结果报告的，得 5 分，否则不得分。	√	√	√	5

